

规范医疗行为，预防医疗事故



中新网图



医院草菅人命还我母亲!!

医院不负责人吊死人死亡!

博爱







- 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是医院的生命线, 是医院管理的重中之重。
- 目前医疗纠纷特点: “纠纷多、类型广、索赔高、处理难”
- 医疗纠纷产生原因: 内因和外因
- 内因: 一些医务人员的安全意识没有跟上形势的要求, 法制观念淡薄, 不重视医疗文件书写, 违背诊疗常规, 以及服务态度不好等成为引发争议的主要问题。
- 外因: 患方因素+社会因素

医院引起医疗纠纷常见的原因

● 工作责任心不强，不认真

- ◇ 表现为值班离岗，不能做到随叫随到或者是病人叫医生而没有及时到位，引起病人的不满；值班医生对在值班过程中发生的病情变化，不在病程录中及时记载，或者说病人不是我管的，等管你的医生来了再说；对危重、疑难、诊断不明的患者不请示，擅自做主，自以为是，从而延误病情，失去了最佳的抢救时机以及应急能力不强等。

- 对疾病的发生、发展过程认识不足，预后估计不充分
- ◇ 主要是病人思想上无准备，一旦病情变化，病人及家属不能接受。特别是一些危重患者，病情变化快，如果没有及时将病情向患者及家属解释，或抢救不得力，很容易引起患方误解而出现纠纷

● 医患认识上差异

- ◇ 主要表现在对疾病的诊治上患方总是抱着一种治愈的美好愿望，同时期望得到热情周到的服务，而医务人员认为疾病产生的原因是复杂的，其诊治须按一定的操作规则进行。特别是一些危重患者，情况危急而医务人员表现出不紧不慢的样子，不严肃，还在说笑，没有同情心。

● 不认真执行规章制度

- ◇ 表现为不很好的执行首诊负责制度、医患沟通制度、会诊制度、三级查房制度、查对制度等核心制度。三级查房流于形式、抢收病人以及违反麻醉工作程序等等。错用药物、错误输血、错报病情都是没有很好执行医疗中各项规章制度的结果。

- 缺乏团队精神
- 表现在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，能推诿给别人，就推诿。



- 专业知识不足
- 不能用专业知识提供服务。不能深入的与患者就疾病的治疗与预后进行有效地沟通。



- 过度注重经济效益
- 表现在对患者的不合理要求，能迁就就迁就，无原则性。害怕患者流失，逞能、拍胸脯，提供的服务与患者的预期失落太大。



- 规范医疗行为，预防医疗纠纷！

何谓负责任

- 就是应该自己做的事要做，不让自己的良心过不去，觉得自己应该要怎么做是关键，不能因为一点不愿意就否决自己的责任

- 百分百负责任是成功人士的必备特质。负责任的人，人格才是健全的，这是社会接纳、欢迎他的决定因素。任何一个成功的人，尽管他们性格不一样，信仰不一样，国籍不一样、文化底蕴不一样，但是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质，那就是——“百分百负责任”！



● 核心制度必须落实到位

- ◇ 医疗质量安全检查中发现有些科室不能很好地落实各项规章制度。比如部分科室没有很好的执行危重病人讨论制度；门急诊的个别医生没有很好地执行会诊和患者入院制度；骨科个别医生没有严格执行输血制度；肛肠科部分医生没有严格执行手术管理制度和查房制度；外科部分医生查房制度执行不严；内科部分护士不能严格执行患者请假制度；康复中心部分护士不能严格执行三查七对制度。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<https://d.book118.com/276023145023010210>